



付英博

分所合伙人

办公机构 昆明

联系电话 13888375252

工作邮箱 fuyingbo@deheheng.com

工作语言 中文

业务领域 海关业务中心

执业经历：

付英博律师毕业于中国人民解放军昆明民族干部学院，主要从事以公司股权纠纷、项目合伙纠纷为主的疑难、复杂民商事诉讼业务，以及刑民交叉纠纷、合规与企业法治领域等，同时为多家企业、政府单位提供常年法律顾问服务。现任北京德和衡（昆明）律师事务所权益合伙人、主任室成员。

社会职务：

- 1.昆明市律师协会青年律师工作委员会委员
- 2.昆明市律师协会军民融合委员会委员
- 3.官渡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兼职仲裁员

代表案例及项目：

1. 民商事诉讼业务

- 1.云南某建筑施工企业与云南某房地产开发企业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代理原告施工单位追回工程款；
- 2.孙某、尹某与云南某区政府、区水务局建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代理孙某、尹某等诉讼某政府拖欠10年工程款，本息全部追回；
- 3.云南某县政协办公室诉李某不当得利纠纷，代理被告李某诉讼，判决驳回某县政协办公室全部诉讼请求；
- 4.齐某、刘某、庄某与莫某合伙纠纷，代理齐某、刘某、庄某，未签署合伙协议且无投资款转账记录，通过诉讼追回全部投资款；
- 5.深圳某融资租赁企业与北京58某公司二手车买卖合同纠纷，代理被告深圳某融资租赁企业二审诉讼，撤销一审承担全部责任的判决并发回重审后判决无责；
- 6.肖某与卢某合伙纠纷案，代理原告肖某，判决支持返还全部投资款；
- 7.齐某民间借贷纠纷，代理原告齐某诉讼，大额借款无银行转账流水的情况下胜诉并执行回全部借款本金息；
- 8.赖某与田某民间借贷纠纷，代理被告赖某，原告借款合同、银行转账齐全、真实，最终法院判决驳回原告全部诉讼请求；
- 9.赖某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代理被告赖某，最终解除合同结案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1. 刑事及刑民交叉领域：

- 1.云南李某家族涉黑系列案。代理被害人郭某刑事附带民事追回全部被李某多年侵害财产；
- 2.靳某涉黑系列案件。靳某一一审被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12年，二审接案后作为靳某二审辩护，最终靳某改判为有期徒刑8年；
- 3.田某涉嫌寻衅滋事一案。通过与检察机关不懈沟通并在关键节点提交律师意见，最终获得检察院不批准逮捕的决定，经公安分局决定予以释放，后田某被判处缓刑；
- 4.马某涉嫌故意伤害一案。公诉机关建议判处有期徒刑，经辩护人提出有效律师意见后，被法院予以采纳，最终对马某作出缓刑的判决；
- 5.张某涉嫌盗窃一案。经辩护人有效辩护，被人民法院判处缓刑；
- 6.云南省某企业高管曾某涉嫌寻衅滋事一案。作为曾某辩护人在批捕阶段积极调取证据并提交有效辩护意见，检察机关最终对曾某做出不逮捕的决定；

7.齐某涉嫌开设赌场一案。本案涉案金额特别巨大、涉案面涉及西南四省、案件涉及7家科技企业，作为第四被告齐某的辩护人，经有效辩护，被告人齐某被判处缓刑。